

兰州化物所2010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简章考博考试

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43/2021_2022__E5_85_B0_E5_B7_9E_E5_8C_96_E7_c79_643840.htm

一、培养目标 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，爱国守法，在本学科领域掌握坚实宽广的基础理论和系统深入的专门知识，具有独立从事科学研究及相关工作的能力，能在科学研究和专门技术等方面做出创造性成果的高级专门人才。 二、报考条件 1.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愿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，品德良好，遵纪守法。 2.已获得硕士学位的人员；或为应届硕士毕业生（最迟须在入学前取得硕士学位）；或获得学士学位满六年（从获得学士学位到博士生入学之日）并达到与硕士毕业生同等学力的人员。 3.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培养单位规定的体检要求。 4.年龄一般不超过45周岁，定向培养的考生年龄不限。 5.有两名与报考学科有关的副教授（或相当职称）以上专业技术职务的专家推荐。 6.下列情况的考生报考时须征得委托培养或定向培养单位的同意。考生与所在单位或委托、定向单位因报考问题引起的纠纷，招生和培养单位不承担责任。（1）现为委托培养或定向培养的应届毕业硕士生；（2）拟报考定向培养的考生；（3）原为委托培养或定向培养的硕士生，现正在履行合同服务期的在职人员考生。 7.现役军人考生，按中国人民解放军总政治部的规定办理报考手续。 三、报名时间、方式及报名手续 我所全年招生两次，春季入学只进行硕博连读转博的招生，秋季入学招收公开招考考生。2010年预计共招生53名，其中拟招收硕博连读生27名。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

